船舶图纸审查申请

**一、基本信息**

办理形式：线下办理

实施机关：陕西省水路交通事业发展中心

办理机构：陕西省水路交通事业发展中心及各分支机构

办公时间：工作日08:00-18:00

办理结果：符合条件的，出具同意建造的审图意见书，并将审图意见书和审查批准的图纸送达申请人；不符合条件的，出具不同意建造的审图意见书，并书面通知申请人理由。

收费标准：不收费

1. **申请条件**

申请人：船舶所有人或经营人或图纸设计单位

具备条件：1、船舶建造；2、船舶的重大改建。

1. **所需材料**

提交材料：

1、《陕西省水路交通事业发展中心图纸审查申请表》；

2、船舶或产品图纸及技术文件（一式三份）；

3、船舶图纸设计单位的工商执照复印件（跨省变更船检机构船舶图纸复核审查除外）。

材料备注：需提交原件及复印件的，申请人应在复印件上加盖公章（自然人签名）并注明“与原件一致”及签注日期，只需提交复印件的，申请人应在复印件上加盖公章（自然人签名）并注明“与原件一致”及签注日期。提交的材料为复印件的，如未作特殊说明，均提交1份，以A4纸复印。